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人大代表工作经费

市级预算部门：江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许涛

联系电话：3273653

填报日期：2023年4月

一、项目概况

根据《代表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代表的活动经费，应当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专款专用。我市历年都将人大代表工作经费纳入市本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为加强代表工作和保障市人大代表更好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参照省人大的做法，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审议通过了《江门市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管理办法》《江门市人大代表交通费管理办法》，对市人大代表工作经费的标准及使用进行了明确。

人大代表工作经费属于部门预算项目，项目属性为持续性项目，项目类型为常年性项目，经费支出主要用于保障依法履行监督职能。2022年市财政安排“人大代表工作经费”134.35万元，实际下达125.24万元，实际支出106.22万元，在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同时严格控制项目运行成本，工作实施效果良好，较好地完成预期绩效目标，取得明显的工作成效。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投入。

本项目严格按照财务规定，用于保障代表工作顺利开展。2022年度项目资金实际安排134.35万元，设置4个二级项目，其中安排“人大代表视察和活动费”33万元、“人大代表培训和联络经费”22.95万元、“人大代表履职专项经费”39.2万元及“人大代表交通专项经费”39.2万元。

（二）过程。

严格执行市有关财经规定,按照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和审批程序,规范使用资金,加强监管,按照季度使用进度要求,每季度均完成计划支出任务。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 人大代表视察和活动费全年支出 15.87 万元。此项经费 2022 年主要用于为人大代表订阅邮寄业务书籍、报刊;联系走访慰问人大代表、开展“一府两院”上半年工作情况通报会、发放代表列席常委会补贴、制作市人大代表通讯录等。

2. 市人大代表培训经费全年支出 12.96 万元。此项经费主要用于在江门市党校举办 2022 年江门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班。2022 年 8 月,江门市人大常委会在江门市党校组织开展 2022 年度江门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班,培训时长为 3 天,组织各代表小组正副组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分管选联任工委的副主任、选联任工委主任以及市人大机关部分干部共 79 人参加培训。

3. 人大代表履职专项经费全年支出 38.7 万元。此项经费用于发放年度的代表履职补贴,代表履职补贴标准每年每人 1000 元,在每年的市人大会议期间一次性发放,有效保障市代表履职活动开展,提高代表履职实效。

4. 人大代表交通专项经费全年支出 38.7 万元。此项经费为市代表参加市人大常委会委托各市、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调研视察和代表小组活动等活动的交通费,标准每人每年 1000 元,在每年的市人大会议期间一次性发放。

三、项目绩效情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中央、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实施宪法和地方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做好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

（一）畅通代表知情知政渠道。邀请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常委会和市政府有关部门组织的调研和执法检查活动；为全市五级人大代表订阅人大权威报刊杂志，协助“一府两院”有关部门定期给代表寄送政府公报、法院信息、检察院信息等；组织召开“一府两院”2022年上半年工作情况通报会，帮助代表更好了解我市各方面的发展情况，为代表提出高质量的建议打下坚实基础。

（二）提升代表履职能力。2022年度代表履行能力培训班，包含了人大代表履职应具备的基本知识要求，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实用性。课堂培训内容包括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中央、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地方组织法、财经监督等。现场教学课共有5个教学点，既有黄茅海大桥、广海湾开发区等市级重大项目，也有江海云道、“彩虹村”、儿童公园等便民工程，还有江海区基层立法联系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英南村等创新案例教学。此次培训对进一步提升换届后新一届市人

大代表的履职能力和素质具有十分积极的作用。

（三）加强代表履职支持和保障。围绕深入推进爱国卫生工作，组织全市五级人大代表开展“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主题活动，推动担任党政领导的代表带头参加活动，全市 5429 名代表参加主题活动，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1207 件，推动解决问题 895 个。加强代表建议督办工作，对《关于以“碳中和”科技创新为引领，推动江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等 10 件建议进行重点督办。开展代表优秀建议、“金点子”建议及建议办理工作优秀案例评选，切实推动代表建议实现“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

四、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

常委会把代表工作摆在突出位置，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进一步密切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

（一）进一步推进“双联系”工作，发挥代表桥梁纽带作用。坚持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常态化，做好新一届常委会组成人员固定联系代表的安排。坚持每年 10 月份集中开展常委会组成人员走访代表活动。通过日常个别走访、走访代表月活动和代表主题月活动以及电话、信函、微信等多种形式收集代表的意见和建议，及时解决代表提出的问题和困难。结合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建设，深化代表联络站规范化建设，发挥镇（街）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的

示范带动作用，不断升级提档，优化整合代表联络站，进一步规范代表联络站组织管理、活动内容、工作制度及意见处理，探索代表网格化联系服务工作机制，鼓励依托手机 APP、门户网站等平台，逐步推进网上代表联络站建设，使之成为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有序政治参与的重要载体，推动全市代表联络站建设上新台阶。依托代表联络站，认真组织代表开展活动，发挥代表联系群众桥梁纽带作用，努力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二）进一步拓宽代表履职渠道，发挥代表监督作用。根据市人大常委会今年的工作安排，邀请更多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与人大常委会立法、监督、执法检查、调研、视察等重要活动，扩大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深度和广度。积极组织代表参与对人大代表票决产生的 2022 年市政府十件民生实项目落实情况的监督，继续开展“民生实事监督周”活动，强化对民生实项目的跟踪落实、评估和满意度测评；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组成人员和代表小组长召开“一府两院”2022 年上半年情况通报会，组织代表约见市（局）长等。此外，协调做好有关部门联系人大代表工作，组织代表参与各项经济社会事务的管理。各县（市、区）也要通过组织代表参加多方面的活动，扩大代表对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有序参与，拓宽代表履职渠道，充分发挥代表的监督作用。

（三）开展调研视察活动，调动代表履职积极性。按照

精细化“小切口深调研”的工作要求，通过省、市人大代表调研、视察以及代表小组活动等形式，聚焦“六大工程”，重点抓好对我市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情况、发挥金融效能助推“六大工程”发展情况、大型产业园区建设情况及园区生态环境管理情况、“港澳融合”工作情况、华侨华人“四个国家平台”建设情况、人才倍增工作情况等专题调研。精心拟定调研视察的主题和方案，及时提交、转办调研视察报告，进一步提高代表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支持和鼓励代表在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的基础上提出高质量建议。

五、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

本项目按时完成 2022 年初设定的年度考核目标任务，实施成效明显，自评分数 100 分。